

晋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市工信企业发〔2026〕24号

关于举办 2026 年“创客中国” 晋中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县（区、市）工信局、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晋中开发区经济运行部、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各小微企业双创基地、企业、创客团队，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各项决策部署，持续激发中小企业创新创业活力，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助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成长为专精特新企业，加速培育新质生产力，根据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晋工信企业字〔2026〕41号）要求，决定举办2026年“创客中国”晋中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

如下：

一、大赛目的

以“激发创新潜力、集聚创新资源、营造创新创业氛围”为核心，紧扣晋中新型工业化、重点产业链需求，搭建全市中小企业和创客团队交流展示、成果转化、项目孵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等多元功能的平台，发掘培育一批创新性强、成长性好、贴合产业发展方向的优质项目和优秀团队，打通“赛事-孵化-融资-人才-落地-升级”全链条，不断催生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和新业态，推动优质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因地制宜打造新质生产力，为全市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新型工业化建设注入强劲动力。

二、大赛宗旨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配套资金链，培育人才链

三、组织架构

本次大赛由晋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晋中市转型综改促进中心牵头主办，各县（区、市）工信局、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协办，具体赛事组织工作由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统筹实施。

四、参赛对象及条件

（一）企业组参赛条件

1. 在晋中市内注册，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中小微企业；
2. 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
3.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参赛项目知识产权

须隶属于报名企业；

4. 企业无严重失信记录。

（二）创业组参赛条件

1. 包括初创企业或创客团队：

（1）初创企业：在晋中市内注册且注册时间不满 2 年的中小微企业（工商注册日期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注册）；

（2）创客团队：遵纪守法的团队、个人、高校、科研院所团队，同一人员不得作为多个团队核心成员参赛。其中获奖证书中体现团队核心成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7 人。

2. 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初创企业或创客团队核心成员，与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3. 初创企业存在严重失信记录、创客团队成员被列为失信名单的不得参赛。

（三）其他条件

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或相似项目不可重复报名参赛，近三年入围全国企业组 500 强或创客组 300 强的项目不得参赛。近三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奖项目不得再次参赛。各参赛项目要增强保密意识，严格项目信息公开审查。对剽窃他人创新成果，以及使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五、赛事安排

（一）报名阶段（即日起至2026年7月10日）

参赛项目分为企业组和创业组，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团队登录“创客中国”大赛官网（<http://www.cnmaker.org.cn>）报名参赛（详见报名流程）。

此外，国家还举办了17场专题赛（见省工信厅通知附件2），有意愿参加专题赛的企业和创客团队，请在大赛官网报名后，按要求自行对接。参赛项目不得重复报名，报名材料需真实、完整、有效。

（二）市级初赛阶段（2026年7月中旬）

市工信局组织专家评审组，对全市报名参赛项目进行集中评审，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从技术创新能力、产业推广（发展）能力、团队能力等方面进行打分，择优遴选优秀项目进入市级复赛。

（三）市级复赛阶段（2026年7月下旬）

通过初赛的项目采取现场路演、答辩的形式进行比拼，最终评选出市级大赛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同时根据比赛结果和省赛组委会分配名额遴选优质项目推荐第十一届“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决赛。

六、激励支持

（一）对市级大赛获奖项目、团队颁发荣誉证书，并予以相应宣传推广支持；

（二）优先推荐获奖项目对接省市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创业孵化基地、投融资机构、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助力项目

落地转化、发展壮大；

（三）对获奖企业、团队，纳入全市中小企业优质项目库，提供常态化政策咨询、技术对接、融资服务等精准帮扶。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动员。各县（区、市）工信、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小微企业双创基地要高度重视本次大赛，充分认识大赛对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创业的重要意义，广泛宣传动员辖区内中小企业、创客团队积极报名参赛，做好参赛项目的初步筛选和推荐工作，确保赛事覆盖面和参赛项目质量。

（二）规范赛事流程。大赛全程坚持公益性、公平性原则，不向参赛企业、团队收取任何费用，不得以盈利为目的，禁止向企业摊派、乱收费；严格执行评审标准，规范比赛流程，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赛事结果公开、公平、公正。

（三）强化服务保障。各相关单位要做好参赛项目的服务保障工作，加强参赛项目信息审核、知识产权保护，做好赛事期间的组织协调工作；同时，加强大赛宣传，扩大赛事影响力，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

（四）严守赛事纪律。参赛企业、团队需保证参赛项目信息真实合法，严禁抄袭、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赛事工作人员、评审专家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恪守职业道德，杜绝违规违纪行为。

八、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

联系人：周杰

联系电话：0354-2639505

市转型综改促进中心创业创新推进部

联系人：贾怀明 连美霞 赵文娟

联系电话：0354-2639511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晋中市工信局办公室

2026年4月10日印发
